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	
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	
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
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
		英語文			1	1	2	
	數學		4	4	4	4	4	
	生活課程	社會			3	3	3	
		自然科學			3	3	3	
		藝術	6		3	3	3	
		綜合活動			2	2	2	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20	20	25	25	26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2	2	3	3	4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1	1	1	1	2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3	3	4	4	6	
			2-4	2-4	3-6	3-6	4-7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23	23	29	29	32	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
							30-33	

註：

- 1.114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一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	
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	
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	
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1	
		英語文			1	1	2	2	
	數學		4	4	4	4	4	4	
	生活課程	社會			3	3	3	3	
		自然科學			3	3	3	3	
		藝術			3	3	3	3	
		綜合活動			2	2	2	2	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	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20	20	25	25	26	26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2	3	3	4	4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
	其他類課程			1	1	1	2	2	
				3	4	4	6	6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2-4	2-4	3-6	3-6	4-7	4-7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23	29	29	32	32	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- 1.113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二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	
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	
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	
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1	
		英語文			1	1	2	2	
	數學		4	4	4	4	4	4	
	生活課程	社會			3	3	3	3	
		自然科學			3	3	3	3	
		藝術	6	6	3	3	3	3	
		綜合活動			2	2	2	2	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	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 課綱規範領域節數		20	20	25	25	26	26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3	3	4	4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社會技巧 1	社會技巧 1	社會技巧 1	社會技巧 1	
		其他類課程			1	1	2	2	
	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4	4	6	6	
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	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29	29	32	32	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- 1.112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三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	5
		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1	1
		英語文				1	1	2	2
	數學		4	4	4	4	4	4	4
	生活課程	社會		6	6	3	3	3	3
		自然科學				3	3	3	3
		藝術				3	3	3	3
		綜合活動				2	2	2	2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	3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20	20	25	25	26	26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3	4	4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				1	2	2
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		4	6	6
		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29	32	32
	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8-31	28-31	30-33	30-33

註：

- 1.111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四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	5
		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1	1
		英語文				1	1	2	2
	數學		4	4	4	4	4	4	4
	生活課程	社會			3	3	3	3	3
		自然科學		6	6	3	3	3	3
		藝術				3	3	3	3
		綜合活動				2	2	2	2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	3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20	20	25	25	26	26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4	4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2	2
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				6	6
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		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	32	32
	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2-24	28-31	30-33	30-33

註：

- 1.以 110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五到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

臺南市公立南區喜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入學學習節數分配表

領域/科目			階段 年級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
			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			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	節數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	5
		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	1	1	1	1	1	1	1
		英語文				1	1	2	2
	數學		4	4	4	4	4	4	4
	生活課程	社會		6	6	3	3	3	3
		自然科學				3	3	3	3
		藝術				3	3	3	3
		綜合活動				2	2	2	2
	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	3
	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總節數 (A)			20	20	25	25	25	26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				4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2
	學校實際彈性學習總節數 (B) 課綱規範彈性學習節數			2-4	2-4	3-6	3-6	4-7	4-7
	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	學校實際總節數						32
		課綱規範總節數	22-24	22-24	22-24	28-31	30-33	30-33	

註：

- 1.以 109 學年度入學需填寫六年級。
- 2.特教班型之領域學習節數原則上請逕依據學校課發會之決議，全校一致。
- 3.特教班型(集中式、資源班、接受巡迴等)之每週學習節數必須不低於(可以高於或等於)課綱規範總節數。